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長期照護科

聯絡電話(03)3379995

照顧服務員求才登記表

登記日期： 年 月 日

請填寫

申請人基本資料

*姓名		*身分證號碼		*聯絡電話	
*地址	郵遞區號□□□□ _____市、縣_____鄉、鎮、市、區_____村、里_____鄰 _____路(街)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				
*家庭成員	共_____人 (與被照顧者同住的有幾位)				
*受照顧者病史	有何疾病：				
被照顧者目前是否有使用長照服務？ ☐ 是 ☐ 否(請回答下一題) 是否有需要使用長照服務？ ☐ 是 (尚未申請者請直撥 1966 申請或臨櫃填寫申請表) ☐ 否，原因： ☐ 已自聘看護、 ☐ 不符資格、 ☐ 委託他人代辦、 ☐ 其他_____					

僱用資料

*工作內容					
*工作地點	郵遞區號□□□□ (市、縣) (鄉、鎮、區)				
*工作時間(可複選)	☐ 日班自 _____時至 _____時 ☐ 夜班自 _____時至 _____時 ☒ 全日班 _____時至 _____時				
*進用人數	共進用_____人 (性別： ☐ 不拘 ☐ 男 人，女 人)				
*保險	健保： ☐ 有 ☐ 無				
休假方式	☐ 周休二日 ☐ 月休六天 ☒ 月休四天 ☐ 輪休 月休 _____日				
*核薪方式	☒ 月薪 ☐ 日薪 ☐ 時薪 (新台幣 32,000 元至 35,000 元) ☐ 面議				
*住宿	☒ 不拘 ☐ 提供住宿 ☐ 不提供住宿 供膳 ☐ 提供_____餐 ☐ 不提供 ☒ 不拘				
*僱用期限	☒ 不定期契約 ☐ 定期契約 (自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)				

僱用條件

*年齡	☒ 不拘 ☐ 年齡上限() ~ 年齡下限()				
*學歷要求	☒ 不拘 ☐ 博士 ☐ 碩士 ☐ 大學 ☐ 專科 ☐ 高職 ☐ 高中 ☐ 國中 ☐ 國小				
*科系所要求	☒ 不拘 ☐ _____科系所				
駕照要求	☒ 不拘 ☐ 需具備駕照(種類)：				
工作經驗	☒ 不拘 ☐ 需具備 職類：_____ 職稱：_____ 年資：_____年 _____月				
*兵役狀況	☒ 不拘 ☐ 需役畢				
*語文能力要求	1. ☒ 國語： ☐ 精通 ☐ 良好 ☐ 普通 ☐ 稍懂 2. ☐ 台語： ☐ 精通 ☐ 良好 ☐ 普通 ☐ 稍懂 3. ☐ 客語： ☐ 精通 ☐ 良好 ☐ 普通 ☐ 稍懂 4. ☐ 其他_____ ☐ 精通 ☐ 良好 ☐ 普通 ☐ 稍懂				

應徵資料

*應徵方式(可複選)	☒ 函寄 ☒ 電洽 ☒ 親洽 ☐ 電子郵件 ☐ 面試 與服務員聯絡的方式 ☐ 其他：_____				
*所需證明	☒ 照顧服務員有之時數專業訓練及證明 ☐ 照顧服務員丙級技術士證照				
*聯絡人姓名	可聯絡的人 先生 小姐	*電子信箱	☐ 有： ☐ 無		
*聯絡電話(可擇一)	電話 1：聯絡人電話		行動：		
	電話 2：		傳真：		
*應徵地址	郵遞區號□□□□ _____市、縣_____鄉、鎮、市_____路(街) _____段 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				
*應徵截止日期	截至(民國)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				

備註欄

* 以上所提供之資料，如虛報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，

★ 簽名

：_____ (申請人簽名)

申請人身分證影本 ㄛ

正面	反面

被照顧人身分證影本 ㄛ

正面	反面

如有委託第三人辦理者身分證影本 ㄛ

正面	反面

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護科

❧照顧服務員求才登記表☆說明單❧

一、填表說明：

1. 請申請人務必填寫「**雇主基本資料**」欄位，其中：
 - (1) 「**家庭成員**」人數請填寫：與被照顧者實際居住有幾位，包含被照顧者本人，不含看護工之人數。
 - (2) 「**受照顧者病史**」請填寫：被照顧者疾病嚴重的 1 至 2 項。
 - (3) 並申請人於求才登記表最下方【**簽名處**】簽名。
2. 另提供**申請人及被照顧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**一份，一併將**求才登記表**、**身分證影本**、**切結(委託)書**以**雙掛號郵寄或電子郵寄**phb018@mail.tycg.gov.tw寄回本局。

33053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5 號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長期照護科 收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若以申請人親自臨櫃辦理**以外**之方式申請，或委託**第三人**代辦，皆須填寫**切結(委託)書**，並提供**第三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**。切結(委託)書請填寫完整不得有缺漏，如有缺漏恕不受理。
2. 下列資格可以雙掛號郵寄或電子郵寄回覆：
 - (1) A 類資格者，醫院開立病症暨失能診斷證明書，第一次申請者。
 - (2) Q 類資格者，外看屆期重招，或 1 年內曾聘雇外看需檢附解聘函之申請者。

*電子郵件回覆者，若以本局收件當日超過下午 5 點，申請日期則為隔日。
3. 請於收到雙掛號回執聯或電子郵寄後**7 個工作日(不含例假日)之後(第 8 日)**，向勞動力發展署查詢收文文號，勞動力發展署查詢電話：02-89956000。

- ◎ 或利用網路搜尋「外籍勞工案件申辦進度查詢系統」(<https://qry.wda.gov.tw/labweb/qrycase/QryCaseMain.jsp>)查詢→以申請人身分證號碼查詢。

注意!!!

診斷證明書自開立起 **1 年內**有效，查詢到「收文文號」後，請**主動**向勞動力發展署送件申請招募外籍家庭看護工。

☞ 如有其他問題可來電洽詢本局長期照護科(03)3379995 ☞